

檔號：EDB(SA4)/SA/POL/10(1)

教育局通告第19/2024號 學校環保午膳及減少廚餘的安排

[注意：本通告應交——

- (a) 各小學、中學及幼稚園校監及校長——備辦；
以及
- (b) 各組主管——備考。]

摘要

本通告就學校推行環保午膳及減少廚餘提供實用指引。本通告取代教育局通告第3/2016號，學校應一併閱讀教育局通告第17/2009號「學校膳食安排」。

背景

2. 珍惜資源、減少棄置廢物，是保護環境的首要任務。政府一直致力推動各種減廢措施。為鼓勵社會減少使用即棄餐具和培養使用可重用餐具的習慣，政府由2019年1月1日起逐步在轄下產業及場地內的所有食肆（包括食堂、小食亭及餐廳）實行良好措施，盡力避免使用即棄塑膠餐具及即棄塑膠食物容器，例如為堂食顧客提供可重用餐具及不提供任何類型的即棄餐具、提供外賣時不主動及不以套裝形式提供任何物料的即棄餐具，以及不提供即棄塑膠餐具或食物容器¹。為此，環境保護署（環保署）聯同相關政府部門致力與飲食業界等保持溝通，以讓各方響應和配合政府的環保措施。在學校方面，要成功實施校園環保午膳和減少廚餘，有賴各持份者的通力合作。環保署亦為學校發出指引，就如何在學校推行環保午膳，向學校管理層提供建議，以減少廚餘和避免使用即棄食物容器和餐具。

¹ 應使用以非塑膠物料（如紙、木、竹、植物纖維或金屬，不包括聚乳酸，如以玉米澱粉、木薯根或甘蔗所製成的「生物塑膠」）製的餐具和食物容器，代替即棄塑膠餐具。

詳情

I. 環保午膳的安排

3. 在推動環境保育和可持續發展教育的前提下，我們促請學校進一步透過學校的午膳安排，將環保意識和文化融入學生的日常生活，協助學生從小建立環保的生活習慣，培養學生珍惜資源和保護環境的責任感和承擔精神。為實踐環保午膳的概念，學校應時刻遵照減少廢物及避免浪費的原則，並在可行的情況下，儘量採取本通告下述第4段至第17段的安排。

(一) 使用可重用的食物容器及餐具

4. 為達致源頭減廢，學校應響應「走塑、走即棄」，停止在校內提供各種物料或類別的即棄餐具，例如飲管、攪拌棒、叉、刀、匙、筷子、杯、碟／盤、碗和餐盒等。

5. 在餐具方面，學生應自備可重用水樽，利用校內斟水機添水。學校亦應協助學生使用可重用的餐具，如學生忘記攜帶自備的餐具，學校應提供可重用的後備餐具。

6. 至於食物容器，我們建議學校要求午膳供應商使用耐用度高和清洗後可重用的午膳容器取代即棄容器。學校亦可考慮推行校本安排，讓學生自備或使用學校所提供的可重用食物容器。學校須提醒家長，如為學生準備午膳，應使用可重用的食物容器盛載午膳。此外，學校應鼓勵學生在購買外賣午餐或在學校活動／聚餐時（如學校旅行、節日聯歡會等），自備可重用餐具、水樽及食物容器。

7. 另外，管制即棄膠餐具和其他塑膠產品的第一階段管制已於2024年4月22日實施。就學校午膳的情況而言，根據已修訂的《產品環保責任條例》（第603章），午膳供應商為學生提供現場派飯等到會服務時，不可提供九類即棄膠餐具（包括發泡膠餐具、飲管、攪拌棒、進食用具（叉、刀、匙）、碟、杯、杯蓋、食物容器及食物容器蓋）。至於為學生直接供應由食物工場製備的午膳飯盒等外賣服務時，則不可提供首五類即棄膠餐具（包括發泡膠餐具、飲管、攪拌棒、進食用具及碟）。有關修訂法例的詳情，請參閱有關網頁（www.cutthoplastics.hk）。

8. 我們鼓勵學校同心協力推行校本的環保午膳措施和委聘合適的服務承辦商／午膳供應商，並期望學校能全面使用可重用的餐具及食物容器，大力減廢。

(二) 實行現場派飯

9. 教育局一直鼓勵學校實行現場派飯，以實踐有效的環保午膳措施。學校需注意，除非有特殊情況並能提出充分及教育局可接受的理由，如學校的標準設施已包括小食部暨中央午膳分發區²，學校應參考教育局的「新建校舍家具及設備一覽表」購置所需家具及設備，並實行現場派飯，以確保有效地運用資源。

10. 未設置中央午膳分發區及所需設施的資助學校³，可考慮向環境及自然保育基金申請撥款資助，以進行所需的改建工程和添置基本的廚房設備。學校可向環境及自然保育基金下的「學校現場派飯項目」提出申請，詳情可參閱環境及自然保育基金的網頁（<http://www.ecf.gov.hk/tc/>）。至於官立學校，它們可向建築署申請小規模建築工程整體撥款，以進行所需的改建／改善工程以實施現場派飯。建築署在核准申請之後，將會安排所需的改建／改善工程。小規模建築工程的申請表格可在數碼政府合署網頁下載（<http://archsd.host.ccgo.hksarg/mbw/>）（只提供英文版本）。學校如需進一步詳情，可聯絡建築署物業事務處的物業事務經理。

11. 由環境及自然保育基金資助有關現場派飯的基礎設施（例如：供現場派飯用的屋宇裝備設施）日後若需維修，資助學校可按照現行程序向教育局申請修葺相關基礎設施；至於保養和更換有關設備（例如：供現場派飯用的電器設備及飲食用具），資助學校則可靈活運用擴大的營辦開支整筆津貼／營辦開支整筆津貼／綜合家具及設備津貼或其他資源支付所需費用。

12. 若校園環境未能容許學生在特定的區域用膳，學校應在合適的情況下，考慮讓學生在課室內食用分發的午膳作為替代的方法。學校如未能設置現場派飯所需設施或在實施上有困難，可考慮於各樓層或課室分發午膳，例如要求午膳供應商將已烹煮的食物送往各樓層或課室，

² 根據教育局於 2009/10 年度修訂的校舍用途分配表而建成的學校，其標準設施已包括小食部暨中央午膳分發區。

³ 除資助學校外，其他學校（包括私立學校、英基學校協會屬下學校及國際學校）亦可申請撥款資助。若學校所提交的項目申請的宗旨及範圍符合資助準則，環境及自然保育基金委員會亦會就申請作個別考慮。

再適當地分發給學生。

(三) 減少及回收廚餘

13. 為減少廚餘，學校應自行或要求午膳供應商彈性安排分發給學生午膳的食物量。學校若採用現場派飯的模式，應避免分發過多的食物，並應在學生要求下才加添份量；若學校選擇為學生訂購飯盒，則應考慮提供不同食物份量的飯盒，供學生選擇。我們亦鼓勵學生自備午膳，學校應提醒家長為子女準備午膳的份量要適當，以免浪費食物。

14. 環保午膳的安排亦包括減少棄置廚餘。學校應教導學生用膳後將廚餘和一般垃圾進行分類，以便分別回收廚餘和其他可循環再造的棄置物。學校可考慮在可行情況下安裝小型廚餘機，示範廚餘循環再造成堆肥供校園種植及教學用途。學校亦可要求午膳供應商收集和運送已分類的廚餘至廚餘處理設施進行回收。

15. 此外，環保署亦透過廚餘收集先導計劃，根據廚餘量及收集地點等因素，考慮為午膳供應商及學校提供免費的廚餘收集服務，將學校午膳所產生的廚餘運送至有機資源回收中心第一期（O·PARK1）或其他政府設施，轉化為能源及堆肥。

16. 教師可透過指導和日常生活的實踐，培養學生的自律性和自我管理 ability，並幫助他們建立環保的生活習慣、關愛環境和珍惜資源等正確價值觀和態度。學校亦可定期量度學生午膳的人均廚餘量，給予學生回饋，以分享努力的成果。學校請參閱環保署的《量度廚餘指引》，以了解詳情（https://www.wastereduction.gov.hk/sites/default/files/green_lunch/FoodWasteMeasurementGuideline_3.2016_TC.pdf）。

(四) 設置斟水機

17. 由2018年2月起，政府場地包括官立學校設置的自動售賣機已逐步停止售賣一公升或以下的塑膠樽裝飲用水。另外，官立學校亦會按照發展局及環境及生態局最新的《綠色政府建築》通告（<https://www.devb.gov.hk/filemanager/technicalcirculars/en/upload/336/1/C-2015-02-01.pdf>），在新建校舍或進行主要裝修時，加設連接到食水管為水源的斟水機，以培養學生「自備水樽」的生活文化。我們鼓勵

其他學校參考有關做法，並在校舍設置足夠的斟水機方便學生，鼓勵他們自攜可重用水樽，避免購買瓶裝水⁴。

II. 相關資源及資訊

(一) 《學校推行環保午膳指引》

18. 要成功實施校園環保午膳和減少廚餘，需要各持份者的通力合作。學校應制定實施環保午膳計劃、採取措施儘量減少廢物及廚餘，並與家長、供應商和學生共同持續檢視環保午膳的安排。學校應參閱環保署發出的《學校推行環保午膳指引》(https://www.wastereduction.gov.hk/tc/schools/green_lunch.htm)。該指引對學校常見的膳食安排進行了比較，並提供了關於如何推行環保午膳的建議，以實踐減少廚餘和全面使用可重用的餐具及食物容器。

(二) 《選擇午膳供應商手冊》

19. 為協助學校選擇能夠為學生提供既健康美味且環保的午膳的供應商，衛生署與教育局、環保署、食物環境衛生署及廉政公署共同編訂了《選擇學校午膳供應商手冊》(手冊)，當中包括「選擇午膳供應商程序」、「午膳供應商服務承諾書」、「學校午膳供應商評估表」和招標文件等範本(https://school.eatsmart.gov.hk/b5/content_salt.aspx?id=6204)。學校可以參閱手冊以獲得相關資訊。

20. 學校應儘量參照手冊內有關環保減廢的建議以甄選午膳供應商，從而推動環境保護。同時，在甄選過程中，學校應參考手冊內的建議流程及範本文件，制定校本措施，以選擇適合的午膳供應商，有助實踐健康且環保的校園飲食文化。

(三) 《減少廚餘良好作業守則》

21. 此外，為協助學校推廣減少廚餘，政府透過推動「惜食香港運

⁴ 學校使用者亦應遵守衛生防護中心發出的《使用飲水機的衛生建議》(https://www.chp.gov.hk/files/pdf/guidelines_on_use_of_drink_fountain_public_chi.pdf)，以確保環境及個人衛生。

動」，向教育界提供《減少廚餘良好作業守則》。我們建議學校瀏覽「香港減廢網站」（<https://www.wastereduction.gov.hk/zh-hk/waste-reduction-programme/green-lunch>），以取得相關資料。我們亦鼓勵有意捐贈食物的學校瀏覽相關網頁（<https://www.wastereduction.gov.hk/zh-hk/resources-centre/food-donation>），以了解詳情。

（四）《大型活動減廢指南》

22. 學校在舉辦大型活動及聚會時應提醒師生自備可重用餐具包括食物容器和水樽，減少使用即棄用品，身體力行支持環保。學校可參考由環保署編製的《大型活動減廢指南》的相關部分（https://www.wastereduction.gov.hk/sites/default/files/green_event/GreenEvent_Guidebook_Chi.pdf）。此外，為推動「走塑、走即棄」的環保文化，環保署和環境運動委員會（環運會）亦推出了可重用餐具借用服務，供大型活動主辦機構免費借用，以鼓勵他們減少使用即棄餐具，攜手減廢減碳。學校如有需要申請餐具借用服務，可按所需的餐具種類及數量填妥申請表格，向環運會秘書處提交申請，申請表可於環運會網頁下
載
（https://www.ecc.org.hk/tc/resources/Reusable_Tableware_Application_Form_Chi.pdf）。

查詢

23. 如就本通告所述的安排有進一步查詢，請與所屬的高級學校發展主任聯絡；有關個別計劃或措施的詳情，可聯絡下列有關機構：

查詢內容	查詢途徑
學校環保午膳安排	環保署顧客服務中心 電話：2838 3111
環境及自然保育基金「學校現場派飯項目」	減少廢物項目審批小組秘書處 電話：2835 1337
「可重用餐具借用服務」	環運會秘書處 電話：2835 1258

查詢內容	查詢途徑
參與「惜食香港運動」	「惜食香港運動」秘書處 電話：3918 5312

教育局局長
張巧儀代行

2024年7月19日